

A. 有關本集團的進一步資料

1. 本公司的註冊成立

本公司於2022年1月12日根據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

由於本公司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我們的營運須遵守開曼群島相關法律法規及我們的組織章程（由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組成）。開曼群島公司法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的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三。

2. 本公司的股本變動

(a) 股本變動

- (i) 於本公司註冊成立之日，法定股本為50,000.00美元，分為5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股份。
- (ii) 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以及待[編纂]獲行使後，我們的法定股本將為[編纂]美元，分為[編纂]股股份，其中[編纂]股股份將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編纂]，而[編纂]股股份則仍未[編纂]。
- (iii) 除因[編纂]獲行使外，本公司目前無意[編纂]任何法定但未[編纂]股本，且未經股東事先在股東大會上批准，亦不會發行股份。

除本文及本附錄「一有關本集團的進一步資料－3.股東於[●]通過的書面決議案」及「一有關本集團的進一步資料－4.集團重組」各段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自其註冊成立以來股本概無任何變動。

(b) 創辦人股份

本公司並無任何創辦人股份、管理層股份或遞延股份。

3. 股東於[●]通過的書面決議案

根據股東於[●]通過書面決議案：

- (a) 於達成條件（定義見下文）後並自[編纂]起，本公司有條件地批准及採納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
- (b) 在本文件刊發日期後30日或以前，待(aa)聯交所批准本文件所述的已[編纂]及將予[編纂]股份[編纂]及[編纂]，而有關[編纂]及批准其後並未於股份開始在聯交所[編纂]前撤回；(bb)[編纂]釐定妥當；(cc)[編纂]協議簽立及交付；及(dd)[編纂]於各項[編纂]協議項下的責任成為無條件（包括因獨家保薦人（代表[編纂]）豁免其項下的任何條件（如相關）），且並無根據[編纂]協議相關條款或其他方式予以終止（統稱為「條件」）：
 - (i) 批准[編纂]及本公司授出[編纂]，並授權董事[編纂]及[編纂][編纂]項下[編纂]以及因[編纂]獲行使而可予[編纂]及[編纂]的該等數目的股份；
 - (ii) 待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有足夠結餘或因根據[編纂][編纂]及[編纂][編纂]而錄得進賬後，授權董事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進賬金額[編纂]美元撥充資本，方法為將該款項用於按面值繳足將向上述決議案通過當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或股東名冊總冊的股份持有人（或按彼等指示）就其當時各自在本公司的持股比例（為免碎股出現，盡可能為整數以致不會[編纂]及[編纂]零碎股份）所[編纂]及[編纂]的[編纂]股股份的股款，而因此根據本決議案將予[編纂]及[編纂]的股份將在各方面與當時的現有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且授權董事使有關[編纂]生效；

- (iii) 除以供股、以股代息計劃或根據組織章程細則進行的類似安排方式，或根據行使本公司任何認股權證或任何可轉換為股份的證券所附的認購或轉換權，或根據[編纂]或因[編纂]獲行使外，授予董事一般無條件授權，配發、發行及買賣合共不超過下列數額總和的股份：(aa)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總數（但不包括因行使[編纂]而可能[編纂]的任何股份）的20%；及(bb)我們根據下文(iv)分段所述授予董事的授權可能購回的股份總數，直至我們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或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公司法或任何適用法例規定我們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日；或股東通過普通決議案撤回或修訂授予董事的授權（以最早者為準）為止；
- (iv) 授予董事一般無條件授權（「購回授權」），以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於聯交所或本公司證券可能[編纂]或獲證監會及聯交所就此認可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購入股份，合共不超過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總數（但不包括因行使[編纂]而可能[編纂]的任何股份）的10%，直至我們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或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公司法或任何適用法例規定我們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日；或股東通過普通決議案撤回或修訂授予董事的授權（以最早者為準）為止；及
- (v) 擴大配發、發行及買賣股份的一般授權，以包括根據上文(iv)段可予購入或購回的股份數目。

4. 集團重組

為籌備股份在聯交所[編纂]，組成本集團的各公司曾進行重組，以整頓本集團架構，詳情載於本文件「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重組」。

5. 附屬公司的股本變動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附屬公司載列於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中。除會計師報告所述的附屬公司外，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並無任何其他附屬公司。

本集團以下附屬公司乃於往績記錄期結束後及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成立：

附屬公司名稱	成立地點	成立日期
蘭州市嘀加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24年1月29日
西寧嘀加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24年2月22日
蘭州市嘀科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24年2月26日
信陽市平橋區嘀加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24年2月27日
北海嘀加汽車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24年2月28日
北京嘀加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24年3月8日
鄭州市嘀科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24年3月4日
濮陽市嘀科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24年2月23日

除本文件「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我們的公司發展」及「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重組」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各主要附屬公司的股本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概無發生變動。

6. 本公司購回我們本身證券

本段載有聯交所規定就有關本公司購回我們本身證券而須載入本文件的資料。

(a) 股東批准

所有由聯交所[編纂]公司作出的證券購回建議（倘為股份，則必須繳足股款），均須事先由股東以普通決議案批准，不論是通過一般授權或針對某一特定交易作出特別批准。

根據股東於[●]通過的書面決議案，董事獲授購回授權，批准本公司在聯交所或我們證券可能[編纂]而證監會及聯交所就此認可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購回股份，最多為緊隨[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總數（但不包括因行使[編纂]而可能[編纂]的任何股份）的10%，該授權於下列時限屆滿（以最早者為準）：我們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組織章程細則或適用法例規定我們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之日；或股東於股東大會通過普通決議案撤回或修訂授予我們董事的授權時。

(b) 資金來源

用作購回的資金必須由根據組織章程細則、上市規則及開曼群島適用法例可合法撥作該項用途的資金撥付。上市公司不得以現金以外的代價購回其本身在聯交所的證券，亦不得不按聯交所交易規則不時訂定的結算方式購回其本身證券。根據公司法，本公司可以本公司的溢利、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或就購回而發行股份所得款項進行購回或（在組織章程細則授權及遵循公司法條文的情況下）以資本購回股份。倘購回時須支付超出將予購回的股份面值的溢價，該等溢價必須以購回股份之前或當時的本公司的溢利或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個別或共同撥付，或在組織章程細則授權及遵循公司法條文的情況下以資本撥付。

(c) 購回的理由

董事相信，股東授予董事一般授權，讓本公司可在市場購回股份，乃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最佳利益。視乎當時市況及資金安排而定，該等購回可能會提高每股淨資產及／或每股盈利，惟董事僅會在其相信購回將有利於本公司及股東整體的情況下進行購回。

(d) 購回的影響

根據本文件所披露我們目前的財務狀況，並經考慮我們目前的營運資金狀況，董事認為，倘購回授權獲全面行使，可能會對我們的營運資金及／或資本負債水平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相對於本文件所披露的狀況而言）。然而，董事不擬行使購回授權至有關程度，致使對本公司董事不時認為適合的營運資金需求或資本負債水平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e) 一般事項

根據緊隨[編纂]後已發行股份為[編纂]股計，全面行使購回授權將導致我們在購回授權持續有效期間購回最多[編纂]股股份。

董事已向聯交所承諾，於適用情況下，彼等將根據組織章程細則、上市規則及開曼群島適用法例行使購回授權。

倘若購回證券導致某一股東所佔本公司投票權權益比例有所增加，則就收購守則而言，該項增加將被視作一項收購。因此，一名股東或一組一致行動的股東可能會取得或鞏固於本公司的控制權，並可能因而須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6規定提出強制要約建議。除上述者外，據我們董事所知，根據購回授權購回任何股份將不會引致收購守則所指的任何後果。

倘若購回會導致公眾人士持股數目低於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5%（或上市規則指定的其他最低公眾持股量百分比），則董事不會行使購回授權。

本公司各核心關連人士概無知會，表示其目前擬將股份售予本公司，或承諾倘購回授權獲行使時不會將股份售予本公司。

7. 根據公司條例第16部註冊

根據公司條例第16部註冊而言，我們在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46樓。本公司已於2023年5月31日根據公司條例第16部註冊為非香港公司。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張麗霞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在香港的代理人接收法律程序文件。

B. 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

1. 重大合約概要

於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已訂立以下屬或可能屬重大的合約（並非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的合約）：

- (a) 重組框架協議；
- (b) 股份認購協議；
- (c) 股東協議；
- (d) 獨家業務合作協議；
- (e) 獨家購買權協議；
- (f) 股東表決權委託協議；
- (g) 股份質押協議；
- (h) 配偶承諾函；
- (i) 香港[編纂]協議；及
- (j) 彌償契據。

2. 我們的重要知識產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以下對我們的業務而言屬重要的知識產權。

(a) 商標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以下對我們的業務而言屬重要的商標：

序號	商標	類別	註冊擁有人	註冊		
				地點	註冊編號	到期日
1.....		9	廣聯賽訊	中國	22583865	2028年2月13日
2.....		36	廣聯賽訊	中國	22586070	2028年11月20日
3.....		37	廣聯賽訊	中國	22586174	2028年4月6日
4.....		42	廣聯賽訊	中國	22586442	2029年1月27日
5.....		9	廣聯賽訊	中國	22583702	2028年2月13日
6.....		35	廣聯賽訊	中國	22585103	2029年1月27日
7.....		36	廣聯賽訊	中國	22586279	2028年3月6日
8.....		37	廣聯賽訊	中國	22586208	2028年4月6日
9.....		39	廣聯賽訊	中國	22586275	2028年4月6日
10.....		42	廣聯賽訊	中國	22586878	2029年4月13日
11.....		12	廣聯數科	中國	60767578	2032年5月13日
12.....		36	廣聯數科	中國	60775485	2032年5月13日
13.....		37	廣聯數科	中國	60767624	2032年5月13日
14.....		39	廣聯數科	中國	60792441	2032年5月1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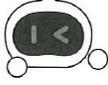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商標	類別	註冊擁有人	註冊地點	註冊編號	到期日
15	广联数科	37	廣聯賽訊	中國	66423954	2033年2月20日
16	广联数科	42	廣聯賽訊	中國	66435039	2033年2月13日
17	嘀嘀虎	9	廣聯賽訊	中國	66673801	2033年2月13日
18	嘀嘀虎	37	廣聯賽訊	中國	66683542	2033年2月6日
19	嘀加	9	廣聯數科	中國	60787840	2032年7月27日
20	嘀加	42	廣聯數科	中國	60778021	2032年7月20日
21	嘀加	35	廣聯數科	中國	60780704	2032年7月27日
22	嘀加	16	廣聯數科	香港	305830858	2031年12月13日
23	嘀嘀虎	9	廣聯賽訊	中國	21036786	2027年10月13日
24	嘀嘀虎	12	廣聯賽訊	中國	21037690	2027年10月13日
25	嘀嘀虎	17	廣聯賽訊	中國	54227167	2031年10月6日
26	嘀嘀虎	36	廣聯賽訊	中國	21036186	2028年8月27日
27	嘀嘀虎	39	廣聯賽訊	中國	21040032	2027年10月13日
28	嘀嘀虎	42	廣聯賽訊	中國	21040756	2029年2月20日
29		9	廣聯賽訊	中國	21036255	2027年10月13日
30		12	廣聯賽訊	中國	21037491	2028年10月13日
31		35	廣聯賽訊	中國	21037949	2027年10月13日
32		36	廣聯賽訊	中國	21036037	2027年10月13日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商標	類別	註冊擁有人	註冊地點	註冊編號	到期日
33		37	廣聯賽訊	中國	21038498	2027年10月13日
34		38	廣聯賽訊	中國	21039392	2027年10月13日
35		39	廣聯賽訊	中國	21039838	2027年10月13日
36		42	廣聯賽訊	中國	21040517	2027年10月13日
37		35	廣聯賽訊	中國	21038003	2027年10月13日
38		36	廣聯賽訊	中國	21036106	2027年10月13日
39		37	廣聯賽訊	中國	21038798	2027年10月13日
40		39	廣聯賽訊	中國	21040045	2027年10月13日
41		42	廣聯賽訊	中國	23831653	2028年4月13日
42		9	廣聯賽訊	中國	25083997	2028年6月27日
43		35	廣聯賽訊	中國	25084003	2028年7月6日
44		42	廣聯賽訊	中國	25084009	2028年7月6日
45	DIDIHU	9	廣聯賽訊	中國	33208926	2029年5月27日
46	DIDIHU	12	廣聯賽訊	中國	33208927	2029年5月27日
47	DIDIHU	36	廣聯賽訊	中國	33208924	2029年5月27日
48	DIDIHU	39	廣聯賽訊	中國	33208923	2029年5月27日
49	DIDIHU	42	廣聯賽訊	中國	33208922A	2029年8月6日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商標	類別	註冊擁有人	註冊		
				地點	註冊編號	到期日
50		42	廣聯數科	中國	23831605	2029年4月20日
51		9	廣聯數科	中國	36345909	2029年11月6日
52		37	廣聯數科	中國	64591844	2033年1月6日
53		42	廣聯數科	中國	64619242	2033年1月6日
54		9	廣聯賽訊	中國	66423949	2033年5月6日
55		17	車聯香港	中國	65803943	2033年1月13日

(b) 專利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以下對我們的業務而言屬重要的專利：

序號	專利名稱	專利 類型	註冊				
			註冊擁有人	地點	註冊編號	申請日期	到期日
1	基於WinCE系統的Tsp程序交互方法及車載設備	發明	廣聯賽訊	中國	ZL201410788215.4	2014年 12月17日	2034年 12月16日
2	GPS終端的安裝測試方法、服務器及系統	發明	廣聯賽訊	中國	ZL201610292811.2	2016年 5月4日	2036年 5月3日
3	車輛常駐地分析方法	發明	廣聯賽訊	中國	ZL201610216718.3	2016年 4月8日	2036年 4月7日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專利名稱	專利		註冊		申請日期	到期日
		類型	註冊擁有人	地點	註冊編號		
4...	基於車載設備的基站位置 庫建立方法及系統	發明	廣聯賽訊	中國	ZL201710045485.X	2017年 1月20日	2037年 1月19日
5...	確定車輛歸屬地的方法和 裝置	發明	廣聯賽訊	中國	ZL201710180087.9	2017年 3月21日	2037年 3月20日
6...	異常GPS數據的過濾方法 和裝置	發明	廣聯賽訊	中國	ZL201710180088.3	2017年 3月21日	2037年 3月20日
7...	確定車輛歸屬地的方法、 裝置及計算機可讀存儲 介質	發明	廣聯賽訊	中國	ZL201710896704.5	2017年 9月27日	2037年 9月26日
8...	基於共享內存的GPS數據 信息查詢方法及系統	發明	廣聯賽訊	中國	ZL201710171845.0	2017年 3月21日	2037年 3月20日
9...	車輛異常聚集地監控方法 及系統、計算機可讀存 儲介質	發明	廣聯賽訊	中國	ZL201711170017.1	2017年 11月21日	2037年 11月20日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專利名稱	專利 類型	註冊 擁有人	註冊 地點	註冊 編號	申請 日期	到期 日
10...	斷電報警驗證方法、設備 及計算機可讀存儲介質	發明	廣聯數科	中國	ZL201711101605.X	2017年 11月8日	2037年 11月7日
11...	車輛遠程診斷終端(駕 寶)	設計	廣聯賽訊	中國	ZL201530239370.6	2015年 7月7日	2025年 7月6日
12...	基於OBD的車輛度評估方 法及裝置	發明	廣聯數科	中國	ZL201610481753.8	2016年 6月27日	2036年 6月26日
13...	車載設備關係校對方法及 裝置	發明	廣聯數科	中國	ZL201510969640.8	2015年 12月22日	2035年 12月21日
14...	消息推送方法及裝置	發明	廣聯數科	中國	ZL201611041773.X	2016年 11月21日	2036年 11月20日
15...	車輛點熄火狀態的判斷方 法及系統、計算機可讀 存儲介質	發明	廣聯數科	中國	ZL201711371514.8	2017年 12月18日	2037年 12月17日
16...	車載智能終端	設計	廣聯賽訊	中國	ZL201930360435.0	2019年 7月8日	2029年 7月7日
17...	網絡流量控制方法及裝置	發明	廣聯數科	中國	ZL201610701581.0	2016年 8月22日	2036年 8月21日
18...	車載智能終端	設計	廣聯賽訊	中國	ZL201930534384.9	2019年 9月27日	2029年 9月26日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專利名稱	專利 類型	註冊 註冊擁有人	註冊 地點	註冊 註冊編號	申請 申請日期	到期 到期日
19...	基於車載設備的車輛行程 計算方法、裝置和可讀 存儲介質	發明	廣聯數科	中國	ZL201710583362.1	2017年 7月17日	2037年 7月16日
20...	數據處理方法、裝置及計 算機可讀存儲介質	發明	廣聯數科	中國	ZL201711154277.X	2017年 11月17日	2037年 11月16日
21...	智能車載充電器	設計	廣聯賽訊	中國	ZL202030496257.7	2020年 8月26日	2030年 8月25日
22...	物聯網卡流量池監控方 法、設備及計算機可讀 存儲介質	發明	廣聯數科	中國	ZL201711136247.6	2017年 11月15日	2037年 11月14日
23...	預付卡剩餘流量預測方 法、網絡終端和存儲介 質	發明	廣聯數科	中國	ZL201711439119.9	2017年 12月26日	2037年 12月25日
24...	車載定位設備被惡意拆除 的識別方法以及終端設 備	發明	廣聯賽訊	中國	ZL202010044604.1	2020年 1月15日	2040年 1月14日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專利名稱	專利 類型	註冊 擁有人	註冊 地點	註冊 編號	申請 日期	到期 日
25...	車輛碰撞監測方法、裝置、設備及計算機可讀存儲介質	發明	廣聯數科	中國	ZL202110066589.5	2021年 1月18日	2041年 1月17日
26...	UBI評分方法、UBI評分裝置及可讀存儲介質	發明	廣聯賽訊	中國	ZL202010016302.3	2020年 1月7日	2040年 1月6日
27...	基於數據緩存的查詢方法、終端及存儲介質	發明	廣聯賽訊	中國	ZL201911370778.0	2019年 12月25日	2039年 12月24日
28...	車輛高危地點的檢測方法、終端設備及存儲介質	發明	廣聯賽訊	中國	ZL202010080223.9	2020年 2月4日	2040年 2月3日

(c) 版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以下對我們的業務而言屬重要的版權：

(i) 軟件

序號	版權	擁有人	註冊地點	註冊編號	首次推出日期
1	滴滴虎微信公眾號應用平台 (簡稱：滴滴虎微信)	廣聯賽訊	中國	2016SR264678	2016年 6月1日
2	廣聯數科行為埋點服務器軟件 (簡稱：行為埋點服務器)	廣聯數科	中國	2018SR1035341	2018年 11月20日
3	廣聯數科滴滴虎AI數據平台 (簡稱：滴滴虎AI數據平台)	廣聯數科	中國	2018SR1036868	2018年 11月15日
4	廣聯數科保養流失預警功能服務 器軟件(簡稱：保養流失預警服 務)	廣聯數科	中國	2018SR1036876	2018年 10月24日
5	廣聯數科車輛電子圍欄監控軟件 (簡稱：車輛電子圍欄監控)	廣聯數科	中國	2018SR1040211	2018年 11月15日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版權	擁有人	註冊地點	註冊編號	首次推出日期
6	廣聯數科車聯網增值服務系統軟件(中控版)(簡稱:廣聯數科中控版)	廣聯數科	中國	2019SR0733012	2019年 5月8日
7	廣聯嘀嗒虎互聯車娛樂系統	廣聯賽訊	中國	2015SR130083	2015年 3月27日
8	嘀嗒虎開放雲平台設備管理報表系統(簡稱:嘀嗒虎開放雲平台)	廣聯賽訊	中國	2016SR156676	2016年 1月20日
9	廣聯賽訊嘀嗒虎Android智能行車系統(簡稱:嘀嗒虎)	廣聯賽訊	中國	2016SR101648	2016年 2月22日
10	廣聯數科嘀嗒虎Android智能後視鏡行車系統(簡稱:嘀嗒虎安卓智能後視鏡)	廣聯數科	中國	2022SR0788234	2016年 2月25日
11	嘀嗒虎接入平台設備接入系統(簡稱:嘀嗒虎接入平台)	廣聯數科	中國	2022SR0334633	2016年 7月1日
12	廣聯車輛常駐地偏移分析軟件	廣聯數科	中國	2022SR1152452	2016年 2月15日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版權	擁有人	註冊地點	註冊編號	首次推出日期
13	廣聯嘀嗒虎車聯網服務系統車機軟件 (簡稱：嘀嗒虎)	廣聯賽訊	中國	2016SR359228	2016年 3月2日
14	嘀嗒虎奧迪A4L互聯車娛樂系統 (簡稱：嘀嗒虎互聯車娛樂系統)	廣聯賽訊	中國	2017SR084139	2017年 1月18日
15	廣聯流量卡管理平台系統 (簡稱：流量管理平台)	廣聯數科	中國	2022SR1091871	2017年 7月7日
16	嘀嗒虎消息推送平台軟件系統 (簡稱：消息推送)	廣聯賽訊	中國	2017SR493292	2017年 1月20日
17	嘀嗒虎按天保UBI車險平台 (簡稱：按天保)	廣聯賽訊	中國	2017SR493371	2017年 6月29日
18	嘀嗒虎車輛行為風險評估軟件	廣聯數科	中國	2022SR1091872	2017年 8月30日
19	廣聯風控管理車機定位系統軟件 (簡稱：FRMS車機定位系統軟件)	廣聯賽訊	中國	2017SR578458	2017年 6月30日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版權	擁有人	註冊地點	註冊編號	首次推出日期
20	廣聯金融風控管理平台微信追車系統 (簡稱: WVTS)	廣聯賽訊	中國	2017SR682976	2017年 9月7日
21	虎哥e盾API標準接口系統 (簡稱: API標準接口系統)	廣聯賽訊	中國	2018SR811113	2018年 8月9日
22	虎哥e盾車輛風控系統 (簡稱: 虎哥e盾)	廣聯數科	中國	2022SR1152453	2018年 9月27日
23	虎哥E盾小程序軟件 (簡稱: 虎哥E盾小程序)	廣聯賽訊	中國	2019SR0166417	2018年 9月20日
24	廣聯賽訊虎哥E盾車輛風控系統手機版軟件 (簡稱: 虎哥E盾app)	廣聯賽訊	中國	2019SR0166404	2018年 7月4日
25	廣聯嘀加車聯網增值服務平台 (簡稱: 嘀加車聯網增值服務平台)	廣聯數科	中國	2022SR1091870	2018年 11月30日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版權	擁有人	註冊地點	註冊編號	首次推出日期
26	愛車保鏢雲平台 (簡稱: 愛車保鏢)	廣聯數科	中國	2022SR1091869	2019年 3月22日
27	巡遊車網約化平台後台管理系統 (簡稱: 巡遊車管理系統)	廣聯賽訊	中國	2019SR0474914	2019年 3月26日
28	網約車APP司機端系統	廣聯賽訊	中國	2019SR0477775	2019年 3月26日
29	網約車APP乘客端系統	廣聯賽訊	中國	2019SR0477970	2019年 3月12日
30	集採電子目錄管理模塊軟件 (簡稱: 電子目錄)	廣聯賽訊	中國	2019SR0627373	2019年 3月14日
31	嘀嗒虎AI車聯網位置服務系統軟件 (簡稱: FRMS系統)	廣聯賽訊	中國	2019SR0686238	2019年 3月20日
32	嘀加車聯網增值服務系統軟件 (雲鏡版) (簡稱: 嘀加 - 雲鏡版)	廣聯賽訊	中國	2019SR0686248	2019年 4月10日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版權	擁有人	註冊地點	註冊編號	首次推出日期
33	智能AI語音助理服務軟件(簡稱: AI語音助理)	廣聯數科	中國	2022SR1091868	2019年 3月2日
34	廣聯虎哥e盾數據看板軟件(簡稱: 虎哥e盾數據看板)	廣聯賽訊	中國	2019SR0778113	2019年 4月12日
35	廣聯店面升級充值卡軟件(簡稱: 升級充值卡)	廣聯賽訊	中國	2019SR0778121	2019年 4月15日
36	廣聯雲防盜啟動預警系統(簡稱: 雲防盜)	廣聯賽訊	中國	2019SR0778585	2019年 5月6日
37	廣聯車聯網增值服務系統軟件(導航版)(簡稱: 廣聯導航版)	廣聯數科	中國	2022SR1091867	2019年 7月5日
38	嘀加智慧門店服務系統軟件(GPS版)	廣聯數科	中國	2022SR1091866	2019年 7月22日
39	嘀嗒虎AI車聯網服務系統軟件(後視鏡版)	廣聯數科	中國	2022SR1091865	2019年 7月15日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版權	擁有人	註冊地點	註冊編號	首次推出日期
40	嘀嗒虎行車助手APP (簡稱：嘀嗒虎)	廣聯賽訊	中國	2020SR1507906	2020年 9月9日
41	廣聯換個車運營管理平台	廣聯賽訊	中國	2020SR1238361	2020年 7月30日
42	嘀嗒虎AI智享車生活APP (簡稱： 智享車生活)	廣聯數科	中國	2022SR0430605	2020年 6月13日
43	瀚華興車載語音識別平台系統 (簡稱：車載語音識別平台系 統)	瀚華興科技	中國	2018SR791084	2018年 6月15日
44	瀚華興金融風險管理(FRMS)系統 (簡稱：FRMS系統)	瀚華興科技	中國	2019SR0170344	2018年 5月15日
45	嘀嗒虎AI車聯網車載軟件	天津車家	中國	2020SR1071617	2020年 5月28日
46	車家互聯智能網聯系統車載軟件	天津車家	中國	2021SR0169918	2020年 8月20日
47	車家互聯APP (簡稱：車家互聯)	天津車家	中國	2021SR0382638	2020年 12月29日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ii) 作品

序號	版權	擁有人	註冊地點	註冊編號	註冊日期
1	滴滴虎	廣聯賽訊	中國	國作登字-2013-F-00101773	2013年8月28日
2	滴滴虎同盟會標識	廣聯賽訊	中國	國作登字-2019-F-00714583	2019年1月23日
3	滴滴虎卡通形象(小滴)	廣聯賽訊	中國	國作登字-2016-F-00295085	2016年8月4日
4	滴滴虎品牌LOGO	廣聯賽訊	中國	國作登字-2016-F-00336355	2016年12月5日
5	滴滴虎車聯網服務LOGO	廣聯賽訊	中國	國作登字-2016-F-00336358	2016年12月5日
6	滴+智享車生活	廣聯數科	中國	國作登字-2022-F-10170433	2022年8月18日

(d) 域名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以下對我們的業務而言屬重要的域名：

序號	域名	註冊人	註冊日期	到期日
1	didihu.com.cn	廣聯賽訊	2012年4月1日	2025年4月1日
2	glsx.com.cn	廣聯賽訊	2012年5月22日	2024年5月22日
3	weienkeji.com.cn	廣聯賽訊	2013年10月11日	2024年10月11日
4	hugeepay.com	廣聯賽訊	2017年2月10日	2025年2月10日
5	baohuogan.com.cn	廣聯賽訊	2018年11月21日	2024年11月21日
6	weientechnology.com.cn	廣聯數科	2014年3月3日	2025年3月3日
7	glshuke.com	廣聯數科	2022年6月27日	2024年6月27日
8	hxstechnology.com	瀚華興科技	2022年7月20日	2024年7月20日
9	gldijia.com.cn	滴加智慧雲	2023年4月25日	2024年4月25日
10	dijiashop.com.cn	滴加智慧雲	2023年7月25日	2024年7月25日

除上述者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其他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重要知識產權。

3. 關聯方交易

除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36所披露者外，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我們並無參與任何其他重大關聯方交易。

C. 有關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

1. 董事

(a) 董事服務合約詳情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據此彼等同意擔任執行董事，初步任期為三年，自[編纂]起生效，任何一方可向對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合約。服務合約的期限在當前期限屆滿後自動續約並延長一年，直至任何一方向對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合約。

於服務合約期內，各執行董事有權獲得下列各自的基本薪金（不包括任何酌情花紅）。

此外，於服務合約期內，各執行董事亦有權獲得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金額的酌情管理層花紅。

執行董事不得就有關應付彼管理層花紅金額的任何董事決議案投票。當前根據執行董事服務合約應付彼等的基本年薪如下：

姓名	年薪 (人民幣千元)
朱雷先生.....	408
蔣忠永先生.....	76
趙展先生.....	946

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自[編纂]起初步任期三年，任何一方可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任期。任期應在當時任期屆滿後自動續約並延長兩年，直至任何一方向對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該等委任須遵守組織章程細則有關董事離任、免職及輪值退任的規定。本公司各非執行董事並無就董事職務自本公司收取薪酬。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編纂]起每月可獲得人民幣20,000元的董事袍金。除董事袍金（視情況而定）外，預期概無獨立非執行董事因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位而獲得任何其他酬金。

除上文所述外，並無董事已經或擬與本公司或我們任何附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惟於一年內屆滿或僱主可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補償（法定補償除外）的合約除外。

(b) 董事薪酬

- (i) 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本集團向董事支付及授出的酬金及實物利益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6百萬元、人民幣1.5百萬元及人民幣1.5百萬元。
- (ii) 根據現行安排，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本集團向董事支付的酬金總額（不包括酌情花紅）及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收取的實物利益預期約為人民幣1.7百萬元。
- (iii) 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概無董事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前任董事已收取任何款項，(i)作為加入本公司或於加入時的獎勵；或(ii)失去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董事職位或失去與管理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事務有關的任何其他職位的補償。
- (iv) 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並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c)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在[編纂]後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且不計及因[編纂]獲行使而可能[編纂]及[編纂]的任何股份，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在股份[編纂]後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將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的規定載入該條所指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載列如下：

董事或最高 行政人員姓名	本集團成員公司／ 相關法團名稱	身份／ 權益性質	持有／擁有 權益的 股份數目	已發行 股份總數中 持股概約 百分比 ⁽²⁾
朱雷先生.....	ZL-expectations	實益擁有人	[編纂]	[編纂]%
	Future Expectations	與另一人士共同持有權益 ⁽³⁾	[編纂]	[編纂]%
		表決權委託安排產生的權益 ⁽⁴⁾	[編纂]	[編纂]%
蔣先生	J-Visionary	實益擁有人	[編纂]	[編纂]%
	Visionary Leader	受控制法團權益	[編纂]	[編纂]%
趙先生	ZZ-Intelligent	實益擁有人	[編纂]	[編纂]%
	Intelligent Leader	受控制法團權益	[編纂]	[編纂]%
		Rongying BVI	受控制法團權益	[編纂]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附註：

- (1) 上述所有權益均以好倉持有。
- (2) 有關計算乃根據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的已[編纂]股份總數[編纂]股計算，並無計及因[編纂]獲行使而可能[編纂]的任何股份。
- (3) 根據一致行動確認書，朱暉先生及朱雷先生同意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就所有營運及財務事宜採取一致投票。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與控股股東集團的關係」。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朱暉先生及朱雷先生被視為於彼此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根據表決權委託協議，於[編纂]及[編纂]完成後且並無計及因[編纂]獲行使而可能[編纂]的任何股份，朱雷先生及朱暉先生受（其中包括）J-Visionary、ZZ-Intelligent及Rongying BVI委託行使本公司約[編纂][編纂]股本總額所附帶的投票權。

2.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披露權益及主要股東

(a) 我們併表聯屬實體廣聯賽訊的主要股東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相聯法團	註冊資本 出資概約金額	於相聯法團 的股權 概約百分比
朱雷先生...	股東權利受合約安排規限 的代名人股東	廣聯賽訊	人民幣 6,599,333.84元	21.22%
蔣先生.....	股東權利受合約安排規限 的代名人股東	廣聯賽訊	人民幣 5,188,673.65元	16.68%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相聯法團	註冊資本 出資概約金額	於相聯法團 的股權 概約百分比
趙先生	股東權利受合約安排規限 的代名人股東	廣聯賽訊	人民幣 2,943,511.53元	9.46%

(b) 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主要股東

本公司附屬公司名稱	股東名稱	緊隨[編纂] 完成後， 於我們附屬 公司的權益 概約百分比
悍途啗加	陝西悍途領馭科技有限公司	49.00%

據董事所知，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但不計及可能根據[編纂]可能承購或購入的任何股份及[編纂]獲行使而可能[編纂]及[編纂]的任何股份，除彼權益於上文「一有關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1.董事－(c)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在[編纂]後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及「－2.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披露權益及主要股東－(a)併表聯屬實體廣聯賽訊的主要股東」披露的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外，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將於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所述權益或淡倉。有關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的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權益或淡倉的人士的資料，請參閱「主要股東」一節。

3. 免責聲明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

- (a) 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概無擁有在一旦股份在香港聯交所[編纂]以後，即會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彼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載入該條所述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 (b) 就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概無人士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可在任何情況下附帶權利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 (c) 董事或下文「其他資料－8.專家資格」所列任何人士，概無於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於緊接本文件刊發前兩年內收購或出售或租用或擬議收購或出售或租用的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權益；
- (d) 董事及下文「－D. 其他資料－8. 專家資格」所列任何人士，概無於本集團在本文件日期仍存續而性質或條件屬不尋常或對本集團業務整體而言屬重大的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任何重大權益；
- (e) 除與[編纂]協議相關者外，下文「－D. 其他資料－8. 專家資格」所列人士概無擁有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股權或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證券的權利（無論是否可依法強制執行）；

- (f) 概無董事與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或擬訂立任何服務協議（不包括於一年內屆滿或可由僱主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合約）；及
- (g) 除[編纂]協議項下擬定者外，董事、彼等各自聯繫人（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或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權益的股東，概無於本公司五大客戶及五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D. 其他資料

1. 訴訟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本集團成員公司牽涉任何重大訴訟、仲裁或申索，且據董事所知，本集團並無任何待決或造成威脅或受針對的重大訴訟、仲裁或申索，而會對其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構成重大不利影響者。

2. 開辦費用

本公司的開辦費用約為人民幣69,000元，已由本公司支付。

3. 發起人

- (a) 本公司並無任何發起人。
- (b) 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本公司並無就[編纂]或本文件所述有關交易向任何發起人支付或給予任何款項或利益。

4. 無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確認，自2023年12月31日（即本集團最近期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日期）以來，本集團的財務或交易狀況或前景並無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5. 稅項及其他彌償保證

(a) 股息稅

毋須就我們派付的股息繳付香港稅項。

(b) 利得稅

在香港出售財產（如股份）獲得的資本收益毋須繳稅。對於在香港從事貿易、專業或業務的人士出售財產獲得交易收益，而該收益因該貿易、專業或業務而來自或產生於香港，便須繳付香港利得稅。目前，對公司徵收的稅率為16.5%，非法人企業稅率則為15.0%。在聯交所出售股份所得的收益將被視為來自或產生於香港。在香港從事證券交易或買賣業務的人士因在聯交所出售股份所變現的交易收益，須繳付香港利得稅。

(c) 印花稅

買方每次買入股份與賣方每次出售股份時，均須支付香港印花稅。印花稅按代價或所出售或轉讓的股份公允價值（以較高者為準）以現行稅率0.2%計算，買賣雙方各支付該印花稅的一半。此外，現時任何轉讓股份文據均須繳納5港元的定額稅項。

(d) 遺產稅

香港並無遺產稅。

(e) 彌償契據

根據控股股東集團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為受益人並以達成本文件「[編纂]的架構」所列條件為先決條件的彌償契據，各控股股東集團成員已共同及個別無條件及不可撤回地簽訂契約，並表示同意及承諾，就以下各項隨時按要求向本集團各成員公司作出彌償及使該等公司獲得彌償：[編纂]當日或之前已授出、賺取、累計、收取或作出（或被視為已授出、賺取、累計、收取或作出）的任何收益（包括任何形式的政府資助、補貼或回扣）、收入、溢利或得益而令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產生或與此有關的任何稅項，或於[編纂]或之前發生或被視為發生的

任何事項、交易、作為或不作為（不論單獨或連同於[編纂]或之前發生或被視為發生的任何其他事項、作為或不作為，亦不論有關稅項是否可向任何其他人士、商號或公司收取或由彼等負責）。為免生疑問，上述條文要求各控股股東集團成員作出彌償並隨時使本集團各成員公司獲得彌償，在各情況下，就稅務機關對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到期稅項作出重估或類似行動導致稅項申索，令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可能產生的任何額外稅項，而不論該重估是否就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先前與稅務機關達成協議的稅項作出。

根據彌償契據，控股股東集團成員亦已共同及個別無條件及不可撤回地表示同意及承諾，就本公司及／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因(i)重組；(ii)本公司及／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就於[編纂]或之前所發生的事件提出或遭受的任何訴訟、仲裁、申索（包括反申索）、投訴、要求及／或法律程序（不論刑事、行政法、合約、侵權或其他性質）；及(iii)本公司及／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在[編纂]或之前任何時間已發生對其各自註冊成立地點或經營所在地的適用法律、規則或法規的任何及所有違反，而產生或承受的一切款項、支銷、費用、索求、申索、損害、損失、成本、收費、負債、罰款、處罰、頒令及開支或在溢利、利益或其他商業優勢上的損失，隨時按要求向本集團各成員公司作出彌償及使該等公司獲得彌償。

然而，若屬下列情況，控股股東集團根據彌償契據所提供的彌償並不涵蓋有關稅項責任和稅項申索，且不對有關稅項責任和稅項申索承擔任何法律責任：

- (i) 若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或之前的會計期間，本集團的經審核綜合賬目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經審核賬目中已就有關稅項或稅項申索作出撥備者；或
- (ii) 於[編纂]後，因任何法定或政府機關（於香港、中國或其他地區），包括但不限於香港稅務局及中國稅務局對法例、規則或規例或其詮釋或

應用出現有追溯效力的變動而產生或招致的責任，或於[編纂]後有追溯效力的稅率或其他罰款增加而產生或增加的責任；或

- (iii) 於2023年12月31日或之後開始的任何會計期間，有關任何本集團成員公司的責任，除非因控股股東集團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一些作為或不作為或所訂立的交易（不論單獨或連同任何其他作為、不作為或交易，亦不論何時發生），否則該等責任本應不會發生，且並非：
 - (1) 在[編纂]或之前於一般業務過程或於日常收購或出售資本資產的過程中發生；或
 - (2) 根據於彌償契據日期或之前作出的具法律約束力的承諾或根據於本文件作出的任何意向聲明；或
- (iv) 有關責任由並非本集團成員公司的另一位人士解除，而概無本集團成員公司須為該責任的解除而向該人士作出補償；或
- (v) 上文第(i)段所指於經審核賬目就有關責任作出而最終確定為超額撥備或超額儲備的任何撥備或儲備，惟用以減低控股股東集團責任的有關責任的任何撥備或儲備不得用於其後產生的任何有關責任。

6. 獨家保薦人

獨家保薦人已代表本公司向聯交所[編纂]批准本文件所述已發行及將予[編纂]股份以及因行使[編纂]而可能[編纂]的任何股份於聯交所[編纂]及[編纂]。本公司已就證券獲納入中央結算系統作出一切必要安排。

根據上市規則第3A.07條，獨家保薦人獨立於本公司。

我們就獨家保薦人作為[編纂]保薦人的服務應付（或已付）的保薦人費用為5.00百萬港元。

7. 專家資格

於本文件發表意見或建議的專家（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的資格如下：

名稱	資格
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	可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1類（證券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所界定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及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Appleby（毅柏律師事務所）	本公司有關開曼群島法律的法律顧問
方達律師事務所	中國法律的法律顧問
灼識行業諮詢有限公司	行業顧問

8. 專家同意書

本附錄「- D.其他資料 - 7.專家資格」一段所述的專家已各自就本文件的刊發發出同意書，同意按本文件所載形式及內容，載入彼等的報告及／或函件及／或法律意見（視乎情況而定）及引述彼等的名稱，且迄今並無撤回同意書。

上述專家概無於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擁有任何股權，亦無權利（無論是否可依法強制執行）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的證券。

9. 約束力

倘根據本文件提出[編纂]，本文件即具效力，使所有有關人士在適用情況下受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44A及44B條的所有條文（刑事條文除外）制約。

10. 雙語文件

根據香港法例第32L章《公司（豁免公司及招股章程遵從條文）公告》第4條所規定的豁免，本文件的英文版本及中文版本分開刊發。

本文件以英文撰寫，附有中文譯文僅供參考之用。倘本文件的英文版本與中文譯本有任何歧異，概以本文件的英文版本為準。

11. 其他事項

(a) 除本文件披露者外，

- (i) 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我們或我們任何附屬公司均無發行或同意發行任何繳足或部分繳足的股份或借貸資本，以換取現金或現金以外的代價；
- (i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股份或借貸資本概無附帶購股權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附帶購股權；
- (iii) 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概無就[編纂]或出售任何股份或借貸資本而授出任何佣金、折扣、經紀佣金或其他特別條款；
- (iv) 本公司並無就認購或同意認購、促使認購或同意促使認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股份而已付或應付任何人士的佣金（[編纂]佣金除外）；
- (v)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發行或同意發行任何創辦人股份、管理層股份或遞延股份；及
- (vi) 概無放棄或同意放棄未來股息的安排。

- (b) 我們的董事確認：
- (i) 自2023年12月31日（即本集團最近期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日期）以來，我們的財務或交易狀況或前景並無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 (ii) 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12個月內，本公司的業務並無發生任何中斷而可能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產生或已經產生重大影響；及
 - (iii) 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並無未行使的可換股債務證券或債權證。